

四、征收土地方案（汇总）

计量单位：万元/公顷、公顷、万元、人

被征用土地 涉及的权属单位		乡（镇）	九佛街			
		社（村）	枫下村经济联合社；枫下村群星经济合作社；枫下村长安经济合作社；枫下村太和经济合作社；枫下村新星经济合作社			
权属单位 状 况		土地权属清晰，无争议。				
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	地 类		面 积	征地区片综 合地价	土地补偿费 标准	安置补助费 标准
	耕 地	水 田				
		水浇地				
		旱 地				
	园 地		5.6571	195	70.2	124.8
	林 地		0.0033	195	70.2	124.8
	养 殖 水 面					
	其他农用地 (不含养殖水面)					
	建 设 用 地					
未 利 用 地		0.5127	195	70.2	124.8	

续一：

其它费用	名 称	费 用 标 准		
	青苗补偿费	378.3297		
	地上附着物补偿费	19.8354		
征地总费用		1601.9196	征地费用综合标准	259.5 万元/公顷
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			需要安置的劳力人数	
征地前人均耕地			征地后人均耕地	
安置途径	货 币 安 置			
	农 业 安 置			
	留 地 安 置	按实际征地面积的 10%安排留用地，并在本批次用地中一并报批。(征地总面积 6.1731 公顷，实际征收 5.6119 公顷，其中留用地 0.5612 公顷)。		
备 注				

填表人：钟家俊